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等。
- 投资金额和期限：公司将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二）投资额度和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单笔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品种

为控制资金使用风险，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用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结构性存款或理财产品等。

（五）实施方式

在经批准的现金管理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授权管理层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二、相关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投资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进行合理地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公司资金管理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的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制度的规定。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特此公告。

上海紫燕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2 月 2 日